

## 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公示信息查询，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开晓胜因多个诉讼案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其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

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，公司控股股东开晓胜因(2019)皖0881执414号、(2019)沪0115执恢336号、(2019)粤0391执1819号、(2019)苏0903执1459号、(2019)浙0127执1823号、(2019)粤0391执2686号、(2019)浙0102执2435号、(2019)粤03执3958号、(2019)冀01执1300号、(2020)沪74执127号、(2020)皖0102执1727号及(2020)皖0111执2078号案件被桐城市人民法院、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等12家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开晓胜现未在公司任职，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决策。开晓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对公司无明显不利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，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规章制度进行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3日